

第一章 总则

一.为加强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过程管理，使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不断提高毕业论文（设计）的质量和水平，根据《吉首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规定》，结合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二.毕业论文（设计）目的

1.使学生受到较为系统的科学研究或工程设计的基本训练，培养学生综合运用专业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能力；

2.通过学生独立完成毕业论文（设计）的全过程，锻炼提高学生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

3.通过在完成毕业论文（设计）过程中的探索和创造，提高学生的科学探索意识与创新能力；

4.培养学生开展调查研究.处理实验数据.利用文献和书面表达等综合能力；

5.培养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工作作风和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

三.毕业论文（设计）的基本要求

1. 毕业论文(设计)要具有学术性，要对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领域内某一问题进行专门.系统的研究，并表述其研究成果；

2. 毕业论文(设计)要具有创见性，要对学术或工程的某一个问题有新的发现.新的构想或新的发展与完善；

3. 毕业论文(设计)要具有科学性，论述要系统完整，不能零碎和片面，做到首尾一贯而不能前后矛盾，要实事求是而不能主观臆造；

4. 毕业论文(设计)应做到观点正确、论据充分、推理严密、计算准确；层次分明、条理清楚、语言简练；有必要的相关资料、图表等。

四.在毕业论文（设计）选题与写作

要注重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注意理论结合实际，充分体现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要特别强调对学生创新精神的培养，注意提高其科研能力，既要遵循科学研究的一般规律，又要符合本科教学的基本要求。学院积极鼓励各系（教研室）开展学科专业竞赛，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各类学科专业比赛，大赛获奖论文、设计作品等可申请作为毕业论文（设计）题目。

第二章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组织管理

一、组织保障

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审核系（教研室）拟定的工作计划和毕业论文（设计）要求，学院教学督导负责监督和检查毕业论文（设计）的质量。建立教学副院长/院长助理—系（教研室）主任—指导教师三级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机制，明确相应的职责与要求。

二、主要职责与要求

（一）教学副院长/院长助理

- 1.贯彻落实学校关于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规定；
- 2.制定学院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
- 3.组织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教研室拟定的工作计划和要求；
- 4.组织落实毕业论文（设计）任务，督促和协调教研室做好指导教师的安排；
- 5.审核、检查和指导毕业论文（设计）的执行情况；
- 6.做好毕业论文（设计）经费的预算与使用，协调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各项管理等；
- 7.落实各学年毕业论文（设计）计划，加强毕业论文（设计）的全过程进行检查、督促和协调，发现并及时协调处理毕业论文（设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8.协助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系（教研室）推荐的优秀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

（二）系（教研室）主任

- 1.贯彻落实学校、学院关于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规定与实施细则；
- 2.组织做好毕业论文（设计）前的动员工作，做好学生专业思想教育、科研教育、纪律教育等工作；
- 3.按照人才培养方案做好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指南，安排落实毕业论文（设计）指导老师；
- 4.定期检查、督促指导教师完成毕业论文（设计）指导任务，及时解决存在问题，加强与实习单位的交流与沟通；
- 5.组织学生进行关于毕业论文（设计）写作方法、格式和注意事项的讲座；
- 6.组织完成学院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和成绩评定工作；
- 7.按指标推荐优秀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
- 8.负责完成学校、学院毕业论文（设计）的中期检查、抽查及总结等工作。

(三) 指导教师

1.指导教师的资格

校内指导教师必须具有讲师（含讲师）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含硕士）以上学位，特殊情况需安排有一定科研能力的助教作为指导教师并申请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同意。校外指导教师应具有中级（含中级）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含硕士）以上学位。

2.指导教师的资格与要求

(1) 指导教师应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有指导经验的教师担任。首次参加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工作的指导教师，院(系)应安排副教授职称以上有经验的教师对其工作进行指导。

(2) 在校外做毕业论文(设计)时，可由教研室聘请相当于讲师以上的科研.技术人员担任导，由本专业讲师及以上职称的教师负责，掌握论文的进度.要求，协调有关工作。

(3) 指导教师由教研室确定并经学院教学院长(主任)审批后，在院(系)备案。

(4) 指导教师应具有较丰富的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经验，业务水平高.治学严谨.责任心强。

(5) 要善于因材施教、启发引导，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

(6) 要掌握自己所指导的课题内容，了解.熟悉有关资料，并作好指导毕业论文（设计）相关准备工作。

(7) 应安排充足的时间与学生交流，对每位学生的指导和答疑时间原则上每周不少于 2 次。

(8) 为确保毕业论文（设计）教学和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每位指导教师指导学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8 人。

(9) 指导教师未认真履行职责，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将取消其本届以及下一届的指导资格，并由学院视情况裁定为相应级别的教学事故。

3.指导教师的职责

(1) 根据选题指南.选题原则确定课题，指导学生进行调查研究、文献查阅、方案制定、专题研究、论文撰写、论文装订、毕业答辩等各项工作，并对以上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2) 向学生介绍毕业论文(设计)的工作程序、写作或研究方法,为学生提供有关参考书目或文献资料,审查学生拟定的开题报告、写作提纲,并认真对学生的开题报告、写作提纲中所存在的问题实事求是的提出审查(修改)意见。

(3) 根据课题的性质和要求审查学生拟定的毕业论文(设计)课题方案及进程安排,定期检查学生的工作进度和质量;与学生保持密切联系,了解进度,及时指导学生解决理论上的难点和实践中的技术性问题。

(4) 指导和督促学生独立撰写毕业论文,认真审阅学生的毕业论文初稿,并提出具体的修改意见,记录指导教师书面修改意见的论文原稿不少于3稿并作为论文指导过程记录及时填写毕业论文(设计)指导书;对学生工作态度、能力、毕业论文(设计)水平、应用价值等实事求是的做出书面评价;审查毕业论文(设计)是否有抄袭行为,认真履行毕业论文(设计)承诺书。

(5) 指导学生做好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指导学生对毕业论文(设计)材料进行整理,并将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材料交系(教研室)归档。

(四) 学生

1. 学生的资格要求

(1) 满足《吉首大学本科生创新实践学分认定与管理办法》第七章 学业警示、转年级与退学中的第三十七条:“学校实行毕业论文(设计)准入制度。

如果毕业论文(设计)开始时,学生不及格课程累计达到15学分及以上的,不能参加毕业论文(设计)环节教学活动。因欠缺学分不能进入毕业论文(设计)环节的学生,学院应当书面通知本人,并报教务处审定,将学生编入下一年级,修读应修课程达到规定要求,方可参加毕业论文(设计)环节教学活动。”

(2) 在毕业论文(设计)期间,应积极贯彻和遵守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 and 法令,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定。严格遵守纪律,刻苦钻研,勇于创新,尊敬老师,团结合作,虚心接受教师的指导。因事、因病离岗,应事先向指导教师请假,否则作为旷课处理。凡因随机抽查三次不到者,评分降低一级,累计旷课时间达到或超过全过程1/3者,取消答辩资格,按“不及格”处理。

(3) 应主动并定期(每周1~2次)向指导教师汇报毕业论文(设计)的进展情况,主动接受指导教师的检查和指导,独立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任务。毕业论文(设计)的撰写应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毕业论文(设计)出现抄袭、雷同、伪造数据、请人代写等现象,一经查实视情节轻重按学校相关管理规定处理,并追究指导教师的相关责任。

(4) 按要求及时将毕业论文（设计）相关材料报送系（教研室）处进行形式审查。

2.学生的任务

(1) 申请.批准.接受毕业论文（设计）任务后，在指导教师指导下进行文献查阅.资料收集，拟定出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方案。在指导教师指导下认真填写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表，完成开题报告.方案论证等工作，经指导教师审核签字后报系（教研室）审定同意。

(2) 认真按照工作计划进行毕业专题研究，严格按照指导老师的要求做好记录，及时总结。

(3) 在指导教师指导下按学院要求认真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凡涉及保密的课题内容，在征得导师的意见后须在论文中进行技术处理。

(4) 毕业论文（设计）形式审查合格后，按要求报送纸质材料及电子文档。并认真做好答辩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按时参加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答辩后一周内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修改，并经指导老师的审阅同意后提交最终稿。

第三章 时间安排

根据学院各本科专业教学计划安排进行毕业论文（设计），时间一般不应少于8周。

一、毕业学年前第二学期工作安排

1.在6月中旬，启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制订好《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方案》，系（教研室）确定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填写“**吉首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课题任务书**”。学院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动员，组织教师学习《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实施细则》相关条款，明确职责及要求。召开毕业论文（设计）动员大会，向学生介绍毕业论文（设计）的相关制度和推进计划，举办毕业论文（设计）写作讲座。

2.在6月下旬，系（教研室）公布选题指南（指导教师及课题研究方向）；学生填写完成“**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课题申请表**”，选择指导教师，落实毕业论文（设计）安排。

3.在7月上旬，学院完成毕业论文（设计）课题审定工作，下达指导教师任务书。

4.在7月中旬-8月下旬（暑假），学生在指导教师指导下查阅文献，设计路线，做好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计划安排，填写“**吉首大学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书（任务书）**”。

二、毕业学年第一学期工作安排

5.在9月下旬，系（教研室）组织完成开题报告.方案论证工作，完成开题（方案论证）总结材料并上报学院。

6.在10月中旬，学院组织院教学督导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初期检查工作，着重检查“**吉首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课题任务书**”、“**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课题申请表**”、“**吉首大学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书（任务书）**”、“**系（教研室）本科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汇总表**”等。

7.在10月下旬-12月下旬，指导教师依据课题任务书和开题报告等，指导学生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初稿的撰写。

三、毕业学年第二学期工作安排

8.在3月上旬，学院组织各系（教研室）对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进行中期检查工作，着重检查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度.教师指导情况以及在毕业论文

(设计)过程中所遇到的突出问题,填写“**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表**”,检查结果存档。

9.在3月下旬,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二稿。

10.在4月上.中旬,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三稿.定稿。上交所有毕业论文(设计)相关材料。

11.在4月下旬,学院组织院教学督导进行毕业论文(设计)检查工作,着重检查全套过程文档材料。

原则上所有学生按照上述时间安排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考研.考公务员的学生可以申请缓期完成二稿.三稿和定稿。申请缓期者应提供相应的准考证.考试成绩复印件给教研室,并填写“**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延期申请表**”,由指导老师签署意见后递交系(教研室)主任审批同意,报学院备查。

12.在5月中.下旬由各系(教研室)统一安排进行分组答辩。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成绩整理.答辩总结.毕业论文(设计)归档材料整理等工作于5月中.下旬全部结束。

13.原则上不安排第二次答辩,无故不参加答辩.答辩通不过者或答辩成绩为中等以下者,参加下一年的答辩。

第四章 毕业论文（设计）过程管理与要求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一般要经过选题、收集资料、进行实地调查（调研）、编写论文提纲、撰写初稿、修改定稿等几个阶段，要求指导教师与学生经常进行交流，加强指导，逐个层次地对学生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基础性训练，使学生掌握学术论文写作的基本方法，培养其学术研究的素养和进行创新能力的训练。

一、选题

（一）选题原则与要求

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应遵循以下原则：

1.专业性 毕业论文（设计）选题要符合专业培养目标、满足人才培养规格基本要求。选题要力求有利于巩固、深化和扩大学生所学专业基础知识，有利于使学生在专业知识应用方面得到较全面的训练，有利于培养学生的独立工作能力，有利于帮助学生掌握正确的设计思想和科研方法、培养学生严谨求实的科学态度和优良作风。

2.实践性 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在满足专业要求的前提下，应尽可能结合生产实践、社会实践和科研实践，选择与社会、经济发展及科研紧密联系的现实题目。毕业设计的选题要注重与实际工程项目结合，难度和工作量应高于课程设计，并体现出一定的综合性。理工科学生要尽量选择实验类、工程实践类的毕业论文（设计）题目，人文社科类学生应根据专业特点，结合社会实践设立题目。

3.创新性 毕业论文（设计）题目应突出创新性，要结合学科创新、技术创新和具体产品创新，使论文题目在难度适中的情况下尽可能地反映科技创新和社会生产创意的需要。

4.可行性 毕业论文（设计）题目要具有可行性，符合本科生知识、能力、水平和工作条件的实际，切实满足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量的要求。拟题要有明确的针对性，切忌题目立意过大，内容空泛。课题难度和分量恰当，保证学生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努力能够完成任务或取得阶段性成果。

5.个性化 毕业论文（设计）题目要体现因材施教的教育方针，避免千篇一律，鼓励学生根据兴趣在教师指导下自拟题目，并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同时鼓励学生根据兴趣参与教师的科研课题，使不同能力和水平的学生都能得到较大的提高。

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要求：

1.课题要确保“一人一题”，如果确因题目较大，需多位同学共同参与时，可将任务分解成多个相对独立的子任务，每位学生要独立完成各自的任务。

2.选题一般应由系（教研室）确定指导教师.拟定题目，组织确定符合条件的指导教师填写“吉首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课题任务书”报学院审核批准。

3. 毕业论文（设计）题目应保持新颖性，每届学生论文改进题目或新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70%。题目类型要多样化，应用型.调查研究型及理论探讨型的题目均应占一定比例。

4.课题一旦选定不得随意更改，但确因选题不当需更改课题的，需填写“**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课题变更申请表**”，经院.系批准后报教务处备案。

（二）题目来源

1.结合教师科学研究（包括纵向.横向）课题，也可以是指导教师科研课题子课题；

2.结合地方.区域生产实践或生产中需解决的实际问题的课题；

3.结合各个专业的人才培养目标，符合专业培养要求，因材施教.有利于提高学生业务水平和能力的并经学院批准的自拟课题。

二、文献检索

1.要求学生全面检索有关专题研究的文献资料，了解研究进展，保证研究的独创性。

2.指导教师在学生收集资料和科学实验（调研）的过程中应对学生多加指导，使学生掌握各种收集资料和科学实验的方法，为学生提供必要的参考书目和实验条件。

三、专题研究

学生在导师指导下认真设计研究方案，精心组织实施，科学处理资料信息，正确分析.总结研究结果等，按时完成各个阶段的任务。

四.毕业论文（设计）撰写与要求

毕业论文（设计）撰写应由学生独立完成，在指导教师指导下认真修改，并签订“**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独创承诺书**”。

（一）基本要求

1.毕业论文（设计）应立题依据充分，设计合理，方法正确，资料翔实，数据可靠，分析讨论充分，结果正确；论文书写结构缜密，层次分明，格式规范，图表清晰，文字流畅。

2.实验性论文/模拟计算性论文正文字数不低于 7000 字，非实验性论文/综述性论文正文字数不低于 9000 字，不包含参考文献。

3.毕业论文查重率低于 20%。

3.毕业设计要求提交设计说明书和设计图纸。设计说明书字数为 6000 字左右，要求能够充分阐释设计背景、理念、主题、内容等；设计图纸要求全套（A3 版本），并制作 A1 展板两张，鼓励系（教研室）依据专业特点制定各自要求或细则。

（二）内容要求

1.题目：应简洁、明确、概括性强，字数不宜超过 20 个字。

2.摘要：要有高度的概括性，语言精练、明确。同时有中、英文对照。

3.关键词：从论文标题或正文中挑选 3~5 个最能表达主要内容的词作为关键词，同时有中、英文对照。

4.目录：正文原则上要列出二级目录。并应标明页码。

5.正文：前言（引言）主要说明课题研究的目的与意义，文字应简明扼要；主体部分包括研究内容与方法、结果与分析（讨论）、结论等。应注重对研究结果进行充分的分析讨论，以体现作者较高分析问题能力和学术水平。

6.致谢：简述自己撰写毕业论文的体会，并对指导教师和协助完成论文的有关人员表示谢意。

7.参考文献：在毕业论文末尾要列出在论文中所参考的专著、论文及其他资料（一般要求 15 篇以上），所列参考文献应按论文参考或引证的先后顺序排列。

8.附录：对于一些不宜放在正文中，但有参考价值的内容，可编入附录中。

（三）其他要求

毕业论文（设计）中所使用的度量单位应采用国际标准单位，专业符号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1.文字：论文中汉字应采用《简化汉字总表》规定的简化字，并符合国家语言委员会制定的规范要求。

2.表格：论文的表格应有表号、表名，表号可以统一编序，也可以逐章单独编序。表号必须连续，不得重复或跳跃。表格的结构应简洁，采用三线表形式。表格中各栏都应标注量和相应的单位。表格内数字须上下对齐，相邻栏内的数值相同时，不能用“同上”、“同左”和其它类似用词，应一一重新标注。表名和表号置于表格上方中间位置。

3.图：插图要有图号.图名，图号可以连续编序，也可以逐章单独编序。图号必须连续，不得重复或跳跃。仅有一图时，在图名前加‘附图’字样。

4.公式：论文中重要的或者后文中须重新提及的公式应注序号并加圆括号，序号一律用阿拉伯数字按章编序（如（6-10）），序号排在版面右侧，且与右边距离相等。公式与序号之间不加任何线段(直线.虚线.点线)。

5.数字用法：公历世纪、年代、年、月、日、时间和各种计数、计量，均用阿拉伯数字。年份不能简写，如2008年不能写成08年。数值的有效数字应全部写出，如：0.50:2.00不能写作0.5:2。

（四）毕业论文（设计）装订

按以下顺序装订毕业论文（设计）：

- 封面
- 独创承诺书
- 摘要
- Abstract
- 目录
- 正文
- 致谢
- 参考文献
- 附录（必要时）
- 封底

第五章 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及考核

一、毕业论文（设计）评阅与资格审查

（一）指导教师评阅

学生应将毕业论文（设计）按规定整理装订成册送指导教师评阅。指导教师应认真填写“吉首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评价意见表”，对所指导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进行全面、认真地评阅，根据毕业论文（设计）的要求，结合学生在毕业论文（设计）期间的工作表现、论文（设计）工作量、外语水平和论文质量等实事求是地做出书面评价，并提出是否同意答辩。未经指导教师同意的毕业论文（设计），不得参加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确有特殊情况需提前或暂缓进行答辩的学生，需填写“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提前/暂缓答辩申请表”，经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同意后方可进行答辩。

（二）毕业论文（设计）形式审查

答辩秘书对毕业论文（设计）装订、电子文档及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表、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评价意见表等进行形式审查，毕业论文（设计）形式审查通过后，送学科答辩小组评阅。

（三）评阅人评阅

系（教研室）答辩小组组织评阅教师根据专业学科特点进行评阅，评阅教师（讲师及以上职称）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实事求是的评价，认真填写“吉首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阅意见表”，写出评语，并提出是否同意答辩。原则上评阅教师同意，方可答辩。不能答辩者按规定要求，可申请参加二次答辩。

二、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组织管理与要求

（一）答辩组织管理

1. 答辩工作在学院分管教学领导、教学指导委员会、教学督导等组成的领导小组指导监督下进行。

2. 系（教研室）应成立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委员会，答辩委员会由学科专业专家及系（教研室）主任 5~7 人组成，答辩委员会主任一般由学院院长或负责教学工作的副院长担任，答辩委员如有必要可邀请校外专家。系（教研室）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由答辩委员会组织，答辩委员会可根据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涉及的学科领域、内容和课题类型的不同，组成若干学科答辩小组，学科答辩小组成员不少于 3 人。

3.各学科答辩小组设答辩主持人.答辩秘书各 1 人。答辩主持人由系主任担任,主持小组答辩工作;答辩秘书负责答辩记录.统计答辩成绩和撰写答辩评价意见等工作。

4.答辩结束后,答辩小组应及时向答辩委员会上报答辩成绩.推荐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及指导教师.需要裁决的问题及书面总结报告等。

(二) 答辩委员会的职能

审定学生毕业答辩资格,具体内容如下:

- 1.是否有重大违规.违纪事件发生;
- 2.毕业论文(设计)材料是否齐全;
- 3.公布答辩时间.地点和答辩学生姓名一览表;
- 4.审查各答辩小组对毕业论文(设计)的评定成绩;
- 5.根据工作需要决定是否聘请校外专家参加答辩。

(三) 专业答辩小组的职能

专业答辩小组具体负责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

1.考核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及相关专业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提出与课题相关的问题。

2.按统一答辩要求和标准进行答辩考核,给出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等五级评分等级,并写出评语。

(四) 答辩工作程序和要求

- 1.答辩小组组长宣布答辩要求,并介绍答辩成员;
- 2.答辩人汇报毕业论文(设计)主要内容;
- 3.答辩小组提问,答辩人就所提问题进行回答;
- 4.答辩结束后,答辩小组对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及答辩情况等评价,认真填写“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记录及成绩评定表”,写出评语,给定成绩;

5.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应采取“回避或交叉制”(即指导教师不参加对自己指导学生的答辩工作)。

(五) 学生答辩要求

学生应向答辩小组报告自己毕业论文(设计),主要内容应包括:

- 1.课题目的及意义;
- 2.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方法.过程和结果;

3.心得.体会；

4.回答专家提出的问题等。

三、毕业论文（设计）的成绩评定

学科答辩小组成员依据“吉首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分标准”对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成绩评定，成绩评定采用五级计分制。要求做到：实事求是，充分结合学生的独立工作能力.科学态度和工作作风。评分时既要看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答辩水平，也应考虑学生在专题研究全过程的表现。毕业论文（设计）成绩优秀比例不超过 10%。

四、二次答辩

对于未能核准参加一次答辩以及一次答辩没有通过的学生，由指导教师安排该生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充实.提高，向所在教研室提出申请，安排二次答辩。对于二次答辩仍未通过的学生，实施毕业论文（设计）重修。

五、毕业论文（设计）的总结

为了保证毕业论文（设计）的质量，不断提高论文（设计）的水平，每届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结束后，答辩委员会应对本次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认真总结，由答辩秘书形成书面材料，答辩委员会成员签字后存档，其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本届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概况；
- 2.与往届相比，主要作了哪些改革的尝试，具体做法及效果如何；
- 3.本届毕业论文（设计）是否达到教学要求，在巩固学生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加强基本技能训练等方面的效果如何；
- 4.在选题上有何改进；
- 5.从毕业论文（设计）过程中反映出的教学质量如何，存在的薄弱环节是什么，对实践教学工作有何建议；
- 6.本届毕业论文（设计）有哪些突出的成果；
- 7.完成“吉首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基本数据统计表”。

第六章 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及优秀指导教师评选

一、优秀论文（设计）的评选要求

1.课题具有先进性、实用性，并有一定的创新性。

2.论文（设计）能反映学生所掌握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反映学生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对所选课题进行充分的调查（实验）研究和统计分析及掌握查阅文献、课题设计、调查或实验研究、收集数据、撰写论文等科研工作的情况。

3.论文（设计）应立题依据充分，设计合理，方法正确，资料翔实，数据可靠，分析讨论充分，结果正确；论文（设计）书写结构缜密，层次分明，图表清晰，文字流畅。

4.论文（设计）封面、目录、中英文摘要及关键词、正文、标点符号、图表设计、数据处理、参考文献等方面都符合毕业论文（设计）内容撰写与格式要求。

5.推荐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文字重复比不得高于 20%。

二、优秀指导教师的评选要求

1.能认真贯彻落实有关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方面的文件精神，履行毕业设计指导教师职责，毕业论文（设计）过程管理规范，认真对待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每一个环节。

2.在论文（设计）指导过程中，精力投入较大，教学认真负责，管理到位，要求严格，质量保证。

3.在学生开展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各个环节认真负责，启发学生深入思考，培养学生独立工作能力和创新精神，定期检查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工作进展情况，帮助学生解决遇到的困难，积极配合学院答辩委员会的工作，对存在的问题及时与相关部门沟通。

4.所指导的学生通过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成绩显著、收效明显，表现突出。

5.所指导的毕业论文（设计）被评为学校优秀毕业论文（设计）。

三、评选程序

1.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评分结束后，各答辩小组推荐本组毕业论文（设计）及指导教师参加系（教研室）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及优秀指导教师评选，系（教研室）答辩委员需组织进行查重，查重要符合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要求。评选出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若干名及优秀指导教师若干名，填写“**吉首大学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推荐表**”，根据名额分配推荐上报学院。

2.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评选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及优秀指导教师。

第七章 毕业论文（设计）的存档

1.毕业论文（设计）资料（图纸、文档资料、实验记载、原始数据、计算数据、调研记录、程序、音像磁带、磁盘、图片、设计手稿、打印本及其它有保存价值的资料等）学生均不得带走，统一交学院保管或处置。

2.未经指导教师同意，学生不得将毕业论文（设计）成果寄出校外发表。成果转让工作须征得学院和学校主管部门同意，学生不得私自转让。

3.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结束后，各学院应将学生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开题报告.成绩评定表.指导教师评分表.论文评阅表.答辩评分表.答辩表决票.毕业论文（设计）信息汇总表等归类整理存档。

4.学院每年开展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工作。

毕业论文（设计）文档存档内容

1	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计划；毕业论文（设计）书写规范格式.写作要求（质量标准.评价标准等）	
2	学院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指南（以专业为单元编制）	
3	学生毕业论文（设计）	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任务书）
		毕业论文（设计）指导书（含指导一.二.三稿意见.评定意见）
		毕业论文（设计）文本定稿及特殊专业的音像资料
4	学院按评估要求以专业.班级统计的毕业论文（设计）信息统计表	
5	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材料	

注：1.2.4.5 为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档案；3 为学生个人毕业论文（设计）档案材料。

第八章 其他

本细则自颁布之日起执行，由学院教务办负责解释。

吉首大学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二〇二三年九月